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3〕32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省道 S229 线和平中前至高涧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报来《关于审查省道 S229 线和平中前至高涧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河交〔2022〕140号）悉。经参考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出具的咨询报告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总体意见

省道 S229 线和平中前至高涧段最近次路面改造时间为 2005 年，现状技术状况符合省内普通省道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的实施条件。原则同意处治路段既有路面病害后，全幅加铺改性沥青混凝土的方案设计。

二、建设规模与技术等级标准

工程位于河源市和平县，总体呈由东北往西南走向。路段

起于林寨镇中前村，起点桩号 K73+400，终至礼士镇高涧村、与东源县交界处，终点桩号 K89+232；路线全长 15.832km。

工程在既有公路基础上实施，维持既有二级公路技术等级标准。根据省《2021 年公路养护统计年报》，既有路面结构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设计速度 40km/h，双向两车道，路基宽 8.5m，铺筑路面宽 7m。横断面具体布置按照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有关规定，在下阶段确定。

原则同意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面层厚 5cm。路面方案设计应综合利用既有路面结构，采取循环再生利用等工程措施，环保、经济、合理地确定。同时，综合统筹顺接路肩和桥梁高程，尽可能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沿线桥梁主体结构完好，下阶段设计应对既有桥梁等构造物作必要检测，同时根据桥梁承载力验算书确定加铺方案。

应按照部、省有关规范标准，重新施划路面标线。下阶段设计可结合实际，局部完善排水设施、交通安全设施。

工程施工期间，应妥善组织交通疏导，保障途经车辆、行人安全通行。

三、方案设计概算

方案设计概算按部颁《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概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和省有关规定编制。上报方案设计概算 2117.4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1783.28 万元。

经审查，调减方案设计概算 2.31 万元，其中建安费调减

2.08 万元。核定方案设计概算 2115.13 万元，其中建安费 1781.2 万元，平均每公里建安费约 112.51 万元（详见附件）。

四、资金筹措

可按相关规定向省申请专项投资补助计划，其余不足资金由地方自筹。

五、其他

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工程招投标。

附件：省道 S229 线和平中前至高涧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1月30日印发
